

立法院第10屆第2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第1次全體委員會議議事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3日（星期三）上午9時4分至9時32分

地點：本院紅樓302會議室

出席委員：劉世芳 賴香伶 蔡易餘 李貴敏 鄭麗文 吳怡玳 吳玉琴

林為洲 周春米 蔡其昌 鍾佳濱 鄭運鵬 柯建銘

委員出席13人

主席：李委員貴敏

專門委員：張智為

主任秘書：楊育純

紀錄：簡任秘書 陳杏枝

簡任編審 薛復寧

科長 鮑夏明

專員 林宗賢

報告事項

一、本院第10屆第2會期各委員會召集委員選舉時間及地點，業經本院第10屆第2會期第1次會議決定照案通過在案。

二、宣讀本會期本會召集委員選舉人名冊。

選舉事項

選舉第10屆第2會期本會召集委員。

一、請推舉發票員

決定：請吳委員怡玳擔任

請推舉唱票員

決定：請吳委員玉琴擔任

請推舉監票員

決定：請鄭委員麗文擔任

請推舉記票員

決定：請蔡委員易餘擔任

二、選舉結果

出席委員13人

發出票數13張

有效票13張

無效票0張

開票結果：李委員貴敏5票

蔡委員易餘4票

劉委員世芳4票

主席宣告：李委員貴敏、蔡委員易餘當選為立法院第10屆第2會期司法及法制委員會召集委員。

散會